

200



院長提示：（第四項）

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十九日第二八三〇次會議

四、世界衛生組織對嚴重急性性呼吸道症候群（SARS）已發布全球警訊，本院衛生署所提「嚴重急性性呼吸道症候群疫情報告」指出，我國目前亦有個案發生，各機關應密切合作，加強監測並積極採取應變措施，不可輕忽。

由於國際間旅遊及商務興盛頻繁，加上交通科技的發達，任何一地方發生傳染病，都可能在短時間內傳播至各地，也就是所謂傳染病無國界，在此情況下，唯一的因應之道，就是要結合世界衛生組織共享資訊，共同防疫，因此加入世界衛生組織更是刻不容緩，請外交部及衛生署結合民間團體繼續努力。

針對此次疫情，請相關部會加強辦理下列各項措施：

（一）請衛生署會同交通部、陸委會、農委會及海巡署等相關機關，對於國際航



地、港口的監視及檢疫工作，務必落實執行，以期杜絕疫情的入侵或蔓延。

(二) 請教育部通函學校，對於隨同父母往返兩岸或疫區之學生，予以關注及照顧。

(三) 衛生署應與國際衛生組織及我國駐外單位、陸委會、勞委會加強聯繫，並建立各類疫情通報系統，及時掌握國內外疫情資訊。

(四) 衛生署會同本院新聞局，透過媒體各種管道，加強宣導，讓國人對此疾病提高警覺，並適時發佈正確資訊，對於媒體的錯誤訊息，亦應即時更正，以安民心。